

嘉義縣新港鄉文昌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

經本校 110 年 2 月 19 日校務會議修正後通過

一、依據

依據教育部 103 年 11 月 28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30135678A 號頒布「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之柒、實施要點，訂定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其中規定：各校應組織「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全校各年級的課程計畫，以確保教育品質。課程委員會的成員包括：學校行政人員代表、年級及學科教師代表、家長及社區代表等，必要時亦得聘請學者專家列席諮詢。

二、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成與產生方式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之成員與產生方式如下表所示：

成 員	產 生 方 式	人 數
校長	當然委員，兼委員會主席。	1
家長會長	當然委員。	1
行政人員代表	當然委員，含教務主任、學務主任、總務主任、教學組長、設備組長	5
各年級導師代表	每年級導師推選一名。	6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	由社會、自然與科技、藝術與人文、健康與體育、英語、閩南語等六個學習領域之教師自行推選之，每個領域一名。	6
社區代表	由本學區村民代表	1
家長代表	由各年級參與之家長代表中推選之。	6
	總計	26

(二)兼具多重身分者只能選擇擔任一種代表。

各類課程代表之任期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111 學年度之代表於 111 年 6 月底前推選之。課程代表於任期中若因職務或身分之變更，應即時遞補或改選之。

(三)校長得聘請學者專家或社區人士擔任本校課程發展顧問，視需要列席課程發展委員會，提供諮詢。

(四)課程發展委員會得視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如：教學組長、會計主任及人事管理員)列席。

三、課程發展小組之組成與產生方式

(一)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1. 一二三四五六年級成立一個「年級課程發展小組」，由任教該年級之所有導師共同組成之，並視需要邀請相關學習領域之教師參加，共同規劃統整課程。
2. 一二三四五六年級家長應推派一名代表參與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視需要列席參加年級課程發展小組會議。
3. 必要時跨年級課程發展小組或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可以舉行聯席會議。

(二)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1. 領域科任教師依照專長分成「社會」、「自然與科技」、「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英語」、「閩南語」六個課程發展小組。
2. 「語文」、「數學」、「綜合活動」、「彈性課程(校訂課程)」四個學習領域的課程發展由年級課程發展小組負責。低年級課程發展小組負責語文、數學、生活三個領域。

四、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任務

(一)規劃全校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內容包括：

1. 規劃全校各年級之課程目標與結構。
2.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各學習領域之結構與每週上課節數。
3. 各年級基本教學節數中選修課程的內容與節數
4. 各年級每週每天之作息結構及每週上課半日與全日之天數。
5. 彈性教學節數中，學校行事節數與班級彈性教學節數之比例。
6. 學校行事節數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7. 本校教師之課程發展會議時間（包括全校共同時間與各課程發展小組之課程發展時間）。

(二)規劃「語文」、「數學」、「綜合活動」與「彈性課程」四個學習領域的課程計畫，內容包括：

1. 各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方向
2. 各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3. 各學習領域和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三)協調並統整各學習領域及各處室推動之業務或學習活動。

(四)審查全校各年級及各學習領域的課程計畫。

(五)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課程評鑑辦法另訂之。

五、課程發展小組之功能與任務

(一)年級課程發展小組

1.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構想建議書，並交由課程代表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課程構想建議書之內容包括：
 - (1)該年級各學習領域之每週上課節數。
 - (2)該年級擬開設之選修課程的科目與節數。
 - (3)該年級每週每天之作息結構及每週上課半日與全日之天數。
2.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計畫，內容包括：
 - (1)該年級每一個學習領域之課程目標。
 - (2)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題與進度。
 - (3)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4)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5)班級彈性節數(校訂課程)之活動內容、時程（週次、日期或時段）、時數等。
 - (6)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7)教學評量方針。
- 3. 統整協調各學習領域之間的學習內容。
 - 4. 研擬各年級之課程評鑑計劃。課程評鑑辦法另訂之

(二)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

- 1. 研擬各學習領域之課程構想建議書，並交由課程代表於課程發展委員會統整協調。課程構想建議書之內容包括：
 - (1)該學習領域之課程重點或特色。
 - (2)該學習領域之每週上課節數（必修）。
 - (3)該學習領域擬開設之選修課程的內容與節數
- 2. 規劃各學習領域的縱向課程計畫，內容包括：
 - (1)該學習領域每年級之課程內容與重點發展方向。
 - (2)該學習領域分年重點與課程目標。
 - (3)學習領域和其他相關領域之統整方式。
- 3. 配合年級課程發展小組之課程計劃，研擬學習領域之課程計劃，內容包括：
 - (1)該學習領域所使用之教材（自編或選用）。
 - (2)該學習領域每月或每週教學主題與進度。
 - (3)各學習領域內或領域間之統整方式。
 - (4)教學活動設計方針。
 - (5)教學評量方針。
- 4. 研擬各學習領域之課程評鑑計劃。課程評鑑辦法另訂之。

六、本委員會組織呈請 鈞長經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後亦同。

承辦人：張弘昇

承辦主任：張弘昇

校長：賴英杰

嘉義縣新港鄉文昌國小 110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工作職掌

組織成員	姓名	職稱	工作職掌	備註
召集人	賴英杰	校長	綜理、督導、評鑑課程發展各項事宜。	當然委員、兼委員會主席
執行秘書兼委員	張弘昇	教務主任	籌畫、協調、聯絡、督導、評鑑課程發展各項事宜。	當然委員
執行幹事兼委員	鄭素水	教學組長	籌畫、協調、聯絡、執行課程發展各事宜	當然委員
行政人員代表	陳秀卿	學務主任	襄助各活動之進行	
	蔡錦華	總務主任	襄助各活動之進行	
	湯雅如	資訊組長	各項活動之推動、執行與成果報告	
各年級課程發展小組召集人	蔡秋萍	導師	設計年級教學主題與教學活動，規劃協同教學、合作學習模式、班群活動之安排與協商。	每學年教師推選一名
	林佳蓉	導師		
	陳建任	導師		
	林茗慧	導師		
	邱惠蘭	導師		
	孫逸媚	導師		
各學習領域課程發展小組召集人	蔡宜蓉	藝術與人文	負責各領域一至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並參與各領域橫向統整之協調會議。	
	柯素鶯	社會		
	林文山	自然與科技		
	許妙仙	閩南語		
	潘宛庭	英語		
	施弘燦	健康與體育		
家長代表	黃琮文	家長會長	支援並提供相關課程發展資源。	當然委員
	紀宗智	家長代表(高)		G6
	林俊嘉	家長代表(高)		G5
	王勇傑	家長代表(中)		G4
	陳旻君	家長代表(中)		G3
	張文俞	家長代表(低)		G2
	王俊凱	家長代表(低)		G1
社區代表	邱聰益	宮前村村長	參與課程發展工作	